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1603—89

羊毛纤维平均直径测定法 气流法

Determination for mean diameter of
wool fibres by airflow method

1989-08-14 发布

1990-03-01 实施

国家技术监督局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羊毛纤维平均直径测定法 气流法

GB 11603—89

Determination for mean diameter of
wool fibres by airflow method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用气流仪测定羊毛纤维平均直径的试验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用定压式气流仪测定经过洗涤、开松、混匀和除杂处理的同质绵羊毛纤维的平均直径,包括原毛、洗净毛、炭化毛和精梳毛条。

注:本标准不适用于异质绵羊毛纤维。用于有髓羊毛、羔羊毛纤维的测定结果可能有偏差。

2 引用标准

GB 3291 纺织名词术语(纺织材料、纺织产品通用部分)

GB 6978 原毛洗净率试验方法 烘箱法

GB 10685 羊毛纤维直径试验方法 投影显微镜法

3 定义

3.1 原毛:含有油汗、土杂,未经洗涤、除杂等初步加工的羊毛。

3.2 同质毛:套毛的各毛丛由一种类型毛纤维组成,纤维的细度、长度差异较小。

3.3 异质毛:套毛的各毛丛由两种及两种以上类型毛纤维组成。

4 方法概述

将纤维试样装在两端为多孔板,容积固定的圆筒体试样筒内,试样筒与流量计和压力计联接,用固定压力的气流通过试样筒内的纤维。根据流量计的浮子高度读数或流量读数与纤维平均直径之间的统计相关来求得羊毛纤维的平均直径。

5 仪器

5.1 气流仪:本标准采用定压式气流仪。仪器由气阀B、抽气泵、纤维试样筒A、压力计贮液筒D、压力计ZH和流量计F等几个部分组成,其结构示意图如下: